

河南工程学院学生工作部（处）文件

学〔2023〕061号

关于做好火车票优惠卡领取及充值的通知

各学院、书院：

根据教育部、铁道部关于进一步完善学生购买“火车票学生优惠卡”的相关规定（教学厅函〔2011〕20号），为做好2023级学生火车票优惠卡领取及老生火车票优惠卡充值等相关工作，现将具体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新生火车票优惠卡的发放及粘贴。

（1）各学院、书院负责人于12月4日（本周一）—12月5日（本周二）到综合楼A204领取23级新生火车票优惠卡，并于12月8日前（本周五），完成火车票优惠卡粘贴工作。

（2）优惠卡粘贴在学生证指定位置后，需在磁条内准确录入新生身份信息（操作流程见“附件一”），录入信息后导出的dbf格式文件于12月8日12:00前发送至学生处学生管理科邮箱（xscxsk@126.com）。

二、老生火车票优惠卡充值。

充值对象：除 2023 级新生外的其他年级学生。

各学院、书院将需要充值的学生证（贴有优惠卡）统一收齐，于 12 月 20 日前自行完成充值（操作流程见“附件二”）。

注意事项：

1、火车票优惠卡写卡及充值前，需自行在电脑上升级安装“学生购票优惠卡防伪系统软件”，详细步骤见“附件三”。

2、火车票优惠卡充值后每年只能购买四次半价火车票，每张卡最多再充值三次。“火车票优惠卡”中有一定数量的熔丝，每充值一次将熔断一根熔丝，熔丝被全部熔断后，此卡就不能再充值。因此，每次充值时只能按一次确认键。

火车票优惠卡粘贴后（无论正斜与否）严禁揭下重贴。火车站只对贴有“学生购票优惠卡”的学生证出售火车优惠票（不粘贴在学生证上不对其售票）。

河南工程学院学生工作处

2023 年 12 月 4 日